

第十五届会议

2006年8月28日至9月6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8

非杀伤人员地雷

非杀伤人员地雷问题工作组

关于反车辆地雷的建议

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提交

1. 自2001年以来，政府专家小组在非杀伤人员地雷问题上是根据“讨论任务授权”开展工作的。审议工作的重点是如何应对与不负责任地使用非杀伤人员地雷有关的人道主义关注，并设法确保平民被排除在雷区之外。

2. 反车辆地雷被公认为正当的防御性武器。反车辆地雷是国家安全理论中的一个必要且关键的组成部分。这种地雷的不可探测性和持久性是防御理论的基本要素。

3. 反车辆地雷并未造成严重的人道主义关注。目前没有可靠的统计数字能够证明反车辆地雷对平民造成了有害影响。因此，在整个审议过程中，一直力求在军事需要与人道主义关注之间达成妥当的平衡。《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框架即立足于这个基本原则。

4. 在审议过程中举出的为数不多的事件和死伤人数，只发生在涉及非国家行为者的内战期间。即使地雷可以探测出来和不能持久，内战也会继续造成伤亡。真正能够尽可能减小这种危险的办法是在政府专家小组中集中讨论转让、非国家行为者不负责任地使用这种地雷、保护平民、危险性教育、合作和援助等问题。此外，还可采取国家措施来管制反车辆地雷的生产、储存、移动和转让，使这种地雷不至落入非国家行为者的手中。

5. 在审议反车辆地雷寿命限制和可探测性方面的任何技术性标准时，须考虑到不同国家之间的技术差距。在拟订任何可探测性和有效寿命标准以及对使用和转让不可探测和具持久性的反车辆地雷施加限制时，还应认真考虑经济方面的影响，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经济的影响。为了能够制定出一项实际可执行的文书，有必要加强各国之间的合作和援助，以期分享必要的技术，从而在反车辆地雷的未来生产方面实行统一的标准，同时又不至对发展中国家造成经济负担。

6. 排雷行动需要适当的规划和专业操作。因此，非政府组织和参与排雷行动的民间社会其他行为者应为自己的工作人员提供充分的培训。非政府组织应与专业军方人员一道参与排雷行动。

7. 我们的分析和讨论一直以上述各点作为指导，以求在正当的国家安全需要与人道主义关注之间达成微妙的平衡，从而有助于各国普遍接受任何未来的反车辆地雷议定书。下列要点可作为政府专家小组今后审议反车辆地雷问题的基础。

范 围

8. 反车辆地雷不是杀伤人员地雷。如果反车辆地雷会造成任何危险的话，处理这种危险的方式应有所不同。

9. 政府专家小组在“非杀伤人员地雷”一词的基础上开展工作，其框架和范围都过于广泛，难以达成共同理解。“非杀伤人员地雷”一词是模糊、笼统、不具体的。任何军事手册中都没有使用该词。它可以有多种解释，从而可能涵盖多种武器。这一模糊性必须去除。《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是由一项框架文书和五项分别针对特定类别的武器的议定书组成的。在笼统广泛的用语的基础上进行讨论，与这一框架是不符合的。

反车辆地雷

10. “反车辆地雷”是指设计成在履带式或轮式车辆出现、接近或接触时爆炸并使一部或一部以上此种陆基车辆损坏、丧失性能或全毁的一种地雷。

标界区

11. “标界区”是指为了确保将平民有效排除在外而由得到控制雷场/雷区的缔约国授权的军事人员或其他合格人员加以监视或以栅栏或其他手段加以保护的区域应当用适当的标志来标示出标界区，使将要进入标界区的人能够看见，除非现行敌对行动仍在持续。在现行敌对行动期间，前一句中的标志要求不应适用，但应在可行的情况下尽快用适当的标志对该区域加以标示。

可探测性

12. 不可探测性是防御性军事计划的一个基本要素。它不是一个修辞问题。也不能用标界区的例外规定来简单解决这个问题。边界线、控制线或关键工厂和基础设施周边区域的具体参数因国家而异，取决于安全局势和战略。不可能为标界区的目的而制定一个标准来界定此种参数。

有效寿命

13. 反车辆地雷的持久性也与防御理论和安全局势相关。对自毁、自失效和自失能等技术特性的讨论应仅限于遥布反车辆地雷。

14. 反车辆地雷相当大，足能在一定距离以外看见，因而易于探测和清除。经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的第 6 条是处理这个问题的最佳有效框架。

15. 可以审议将自毁或自失效装置装入遥布反车辆地雷的可行性。其可靠性和有效寿命标准无法硬性规定，也不能普遍适用。

转 让

16. 反车辆地雷的转让应只限于在缔约国之间进行，而且不得对只打算在标界区内使用的此种地雷的可探测性和不持久性(有效寿命)规定任何条件。

合作和援助

17. 合作和援助应源于讨论过程中得到一致同意的其他义务。国际合作的范围和框架应包括一切有关领域，尤其是资金方面和技术方面，其中包括武器技术。这样就能使所有国家逐步制定出统一的技术标准。

18. 一些非政府组织参与了人道主义排雷行动。合作范围应包括向这些非政府组织提供与排雷相关的最新技术和设备。

保护平民和危险性教育

19. 经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中的规定足够充分，在反车辆地雷的情况下也很有用。

引信设计和传感器

20. 各国应采用反车辆地雷引信/传感器方面的最佳做法，以尽量减小有人非自愿或意外引爆的可能性。在技术方面和资金方面可行的情况下，各国应力求采用现代传感器技术，并应考虑到生命和环境因素。

-- -- -- -- --